

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

2018年第1次全国临床检验解释性注释实验室间质量调查

活动安排及注意事项

一、2018年全国临床检验解释性注释活动安排

2018年全国临床检验解释性注释实验室间质量调查预期全年开展2次活动，每次活动包括两部分内容：基本情况调查和病例注释（第1次下发5份病例信息，第2次下发10份病例信息），请各实验室从数据上报界面填写相应内容，并按时回报结果。本次活动所用病例信息编号、结果上报截止日期及统计结果回报日期安排如下：

活动次数	病例信息编号	结果上报截止日期	质评成绩下发日期
第1次	2018IC101	6月1日	7月10日之前
	2018IC102		
	2018IC103		
	2018IC104		
	2018IC105		

二、病例信息说明

1. 上报形式：由于本次调查是第1次在国内开展解释性注释的实验室间质量调查，采用较简单的上报形式，即提供选项供参加者选择。之后的上报不设置选项，参加者根据病例信息直接给出结果解释。

2. 病例描述：

2018IC101：门诊的一位29岁女性患者，已知的临床信息为6周前流产，尿妊娠试验阳性，临床医生尚未给出可能的诊断，申请检验项目为血hCG，标本类型为血清，检验结果为527 mIU/mL（检测仪器为DPC Immulite 2000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2018IC102：门诊的一位22岁女性患者，已知的临床信息为月经量少，临床医生尚未给出可能的诊断，申请检验项目为TSH（促甲状腺激素）、FSH（卵泡刺激素）、LH（促黄体生成素）、睾酮、hCG（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标本类型为血清，检验结果如下：

项目	值	参考区间
TSH	1.6mU/L	0.5-4.2 mU/L
FSH	86.2 U/L	2.5-10.2U/L(卵泡期)
LH	55.1 U/L	1.9-12.5 U/L (卵泡期)
睾酮	2.1nmol/L	0.5-2.9nmol/L
hCG	8mIU/mL	

注：所用项目均采用西门子 Advia Centaur 全自动发光免疫分析仪检测

2018IC103: 门诊的一位 54 岁女性患者，已知的临床信息为 3 个月前行胆囊切除术，尿素、电解质和肌酐检验结果均在参考范围内。临床医生尚未给出可能的诊断，申请检验项目为肝功能（白蛋白、球蛋白、胆红素、碱性磷酸酶、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天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标本类型为血清，检验结果如下：

项目	值	参考区间
白蛋白	38 g/L	35-49 g/L
球蛋白	29 g/L	17-35 g/L
胆红素	17 μ mol/L	3-22 μ mol/L
碱性磷酸酶	115 U/L	<126 U/L
ALT	1215 U/L	<56 U/L
AST	640 U/L	<41 U/L

2018IC104: 门诊的一位 58 岁男性患者，已知的临床信息是双脚肿胀，临床医生给出的可能诊断是痛风，申请检验项目为钠、钾、钙、磷、尿酸、尿素、肌酐，标本类型为血清（标本采集时间为上午 11:30），检验结果如下：

项目	值	参考区间
钠	138 mmol/L	134-145mmol/L
钾	4.5 mmol/L	3.6-5.5mmol/L
钙	2.41mmol/L	2.10-2.55 mmol/L
磷	0.59mmol/L	0.81-1.55mmol/L
尿酸	489 μ mol/L	208-506 μ mol/L（男性）
尿素	6.4 mmol/L	2.8-7.0 mmol/L
肌酐	112 μ mol/L	62-133 μ mol/L

2018IC105: 来自门诊的一位 19 岁女性患者，已知的临床是胆固醇水平高，患者正在服用辛伐他汀。临床医生尚未给出可能的诊断，申请检验项目为肌酸激酶、乳酸脱氢酶、胆红素、碱性磷酸酶、丙氨酸氨基转移酶、白蛋白、钙，标本类型为血清，检验结果如下：

项目	值	参考区间
肌酸激酶	14100IU/L	<160IU/L
乳酸脱氢酶	1610IU/L	<580IU/L
胆红素	8 μ mol/L	<19 μ mol/L
碱性磷酸酶	45 U/L	<120 U/L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150 U/L	<45 U/L
白蛋白	47g/L	35-48g/L
钙	2.47mmol/L	2.10-2.55mmol/L

三、回报方式

与常规室间质量评价计划相同，参加实验室通过在线 EQA 回报结果。用户以参加室间质量评价计划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检验医学信息网后，进入“室间质评”模块，点击“室间质评”→“质评试验上报”→“2018 年临床检验解释性注释室间质量评价第 1 次质评上报表”，输入填报人的手机号码进入报表上报结果，点击提交后查看上报信息。回报表包括四个部分：

(1) 病例信息、上报的结果注释 (2) 参考注释 (3) 得分 (4) 本次 EQA 的成绩评价

四、调查对象

调查实验室为参加 2018 年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开展的全国室间质量评价计划的医院检验科（排除临床专科实验室、独立实验室、临床检验中心、商业实验室等）。

调查对象为上述实验室内负责结果解释的人员。

五、注意事项

- 1.本次调查旨在分析医院检验科负责检验结果解释人员的能力，各实验室负责结果解释的人员均可参加，质评回报表针对个人而非实验室下发。
- 2.在本次 EQA 活动中，参加者上报的病例数须 ≥ 3 个（病例回报率 $> 50\%$ ），否则成绩无效。
- 3.手机号是参加者的唯一标识，在调查过程中请勿更改，如若更改，请及时联系。
- 4.所有上报内容均应真实可靠，各实验室内的参加者不得讨论商量下发的病例信息。

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

2018 年 5 月